

(外僑學校)臺中市 115 年度各級學校教職員工流感疫苗施打意願調查表

一、本局本(115)年度購買 1 萬 9,000 劑流感疫苗供各校教職員工接種，請各校調查下列人員接種意願並造冊：

- (一)正式專任合格教師（含編制內專任運動教練）。
- (二)長期代理教師、長期代課教師。
- (三)教學支援人員（請依「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」第 2 條之規定）。
- (四)巡迴教師。
- (五)專職行政人員（如教官、人事、會計、幹事等）。
- (六)工友、警衛、司機及廚工（限自辦午餐學校，不包含公辦民營、外訂團膳）。
- (七)外籍英語教學人員。
- (八)國小課後照顧班服務人員(115 年新增)。

二、本(115)年度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公費對象請獨立造冊，以利經費核銷。另身體狀況需經醫院醫師專業評估後決定是否接種之對象(如：高風險慢性病人、罕見疾病患者、重大傷病患者、孕婦等)，請鼓勵自行至醫療院所接種為優先。

(公費對象：護理師、營養師、65 歲以上長者、55 歲以上原住民、孕婦、6 個月內嬰兒之雙親或實際扶養者、高風險慢性病人、罕見疾病患者、重大傷病患者等，可參閱衛生福利部 115 年流感疫苗接種計畫)

三、50-64 歲成人年齡計算方式：「接種年」減「出生年」計算大於等於 50 歲者，亦請獨立造冊。

四、各校施打當日衛生單位及醫院會以本份調查表之人數為依據，不接受當日臨時增加人數，亦不接受指定疫苗廠牌。倘未列本次施打人數而仍有接種需求，請各校協助加強宣導自費接種，或俟本府衛生局開放一般民眾免費接種後再行前往合約院所接種。

五、因接種處置費經費核銷需要，請各校宣導各教職員工攜帶健保卡接種。

六、因本報表具時效性，請於 115 年 9 月 15 日(星期二)前填寫下列問題，並回傳電子檔至本局體育保健科承辦人李小姐，信箱：donna22516044@tc.edu.tw。

-
- 1. 教育局自購疫苗補助之教職員工有意願接種人數：
 - 2. 衛生福利部公費對象：【醫事人員、65 歲以上長者、55 歲以上原住民、孕婦、6 個月內嬰兒之父母、高風險慢性病人、罕見疾病患者、重大傷病患者】有意願接種人數：
 - 3. 【50~64 歲成人】有意願接種人數：
 - 4. 流感疫苗校園集中接種日期：

學校承辦人：

聯絡方式：